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大成新锐产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900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3 月 2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7,344,372.99 份
投资目标	投资于新锐产业中的优质上市公司，分享中国经济增长新锐力量的成长收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以宏观经济和政策研究为基础，通过影响证券市场整体运行的内外部因素分析，实施大类资产配置；分析中国经济结构转型背景下社会意识（可持续发展观等）、经济基础、科技进步、消费升级与产业政策等各个方面对新锐产业发展的综合影响，研究各个新锐产业发展所处的阶段特征和商业前景，结合各个新锐产业股票群体的流动性、整体估值水平和动量，实施新锐产业之行业配置。对新锐产业各公司在所属行业的竞争优势进行细致分析（包括技术变迁路径与核心技术、技术制式与商业模式、市场策略与需求融合、人力资源等诸多方面），结合股票基本面指标分析（包括成长性指标、估值水平），精选优质上市公司股票，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 300 指数+2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基金的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612,280.62
2.本期利润	113,451,032.2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59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92,399,291.2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3.60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60%	1.42%	11.06%	0.79%	0.54%	0.63%
过去六个月	43.57%	1.61%	20.04%	1.08%	23.53%	0.53%
过去一年	79.41%	1.68%	22.46%	1.14%	56.95%	0.54%
过去三年	114.25%	1.43%	28.02%	1.07%	86.23%	0.36%
过去五年	131.21%	1.37%	37.48%	1.00%	93.73%	0.3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97.52%	1.57%	93.13%	1.16%	304.39%	0.4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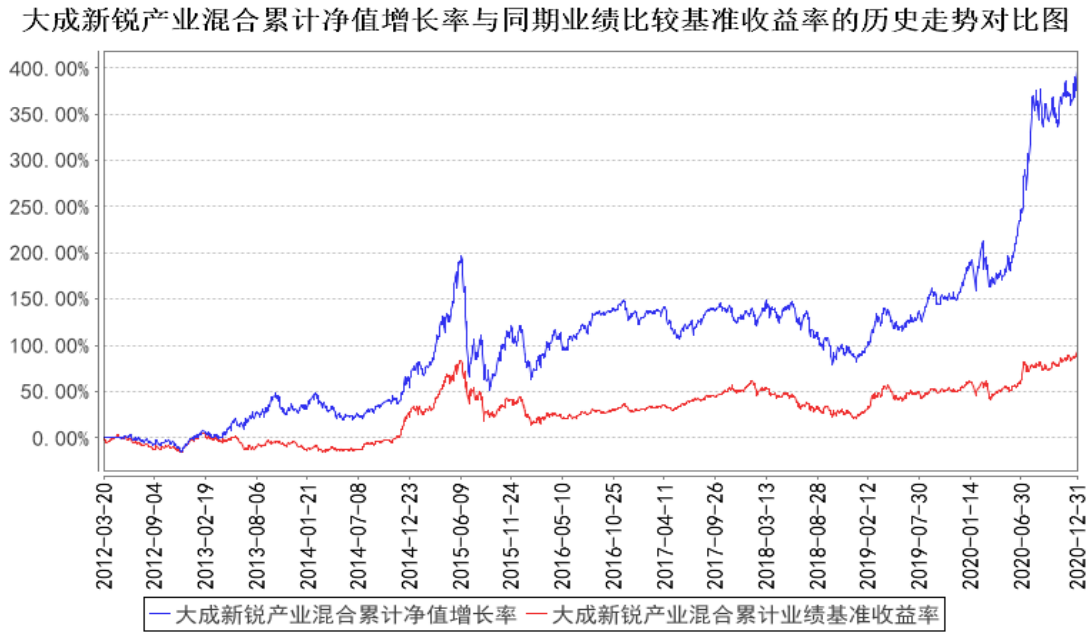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2.本基金于 2015 年 7 月 3 日由大成新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韩创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1 月 10 日	-	8 年	经济学硕士。2012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曾任招商证券研发中心研究员。2015 年 6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研究部研究员。2019 年 1 月 10 日至 2020 年 2 月 3 日任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 月 10 日起任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 2 日起任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 13 日起任大成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基金管理人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间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部分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即投资组合成交时间不一致以及成交价格的日内较大变动导致个别些组合间的成交价格差异较大，但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 3 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流动性需要或合规比例调整。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但不存在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 5%的情形；主动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 1 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流动性需要或合规比例调整。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市场呈现出结构性行情加速的趋势，新能源、白酒等少数板块一骑绝尘，有色、化工等部分顺周期板块也有所表现。除了强贝塔行情的新能源、白酒等板块外，其他大部分板块明显体现出龙头企业和一般企业的分化，市场在持续给行业龙头给予溢价。

从四季度市场表现来看，既体现出了一定的合理性，也体现出了一定的非理性。合理性主要

体现在龙头溢价，进入存量经济之后，龙头企业的确定性相对于行业内其他企业在显著增强，因此其溢价体现出合理性。非理性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个是部分赛道型行业中的个股，普遍鸡犬升天， 这里面既存在着市场对行业线性外推的非理性，也存在着对其中很多公司长期成长性预期的非理性；另一方面，市场对众多非热门行业中的龙头企业视而不见，从而给予了极低的估值。

优秀的基金管理人需要辨识出市场对公司定价的合理部分与不合理部分，并据此作出相应操作。本基金将深入挖掘低估值的优质标的，力争为投资人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优异业绩。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3.60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6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0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14,453,003.19	88.22
	其中：股票	814,453,003.19	88.2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7,670,533.51	7.33
8	其他资产	41,106,403.84	4.45
9	合计	923,229,940.5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8,371,537.07	2.06
B	采矿业	69,251,359.86	7.76
C	制造业	716,937,737.29	80.3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6,322.72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883,676.14	0.88
J	金融业	1,714,383.21	0.19
K	房地产业	8,975.14	0.0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69,011.76	0.0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14,453,003.19	91.2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02	新洋丰	6,101,451	97,623,216.00	10.94
2	601677	明泰铝业	5,765,539	81,524,721.46	9.14
3	601633	长城汽车	2,034,358	76,919,075.98	8.62
4	601899	紫金矿业	6,590,134	61,222,344.86	6.86
5	601877	正泰电器	1,493,947	58,502,964.52	6.56
6	002597	金禾实业	1,466,725	47,565,891.75	5.33
7	601966	玲珑轮胎	1,224,566	43,067,986.22	4.83
8	002179	中航光电	468,387	36,670,018.23	4.11
9	300395	菲利华	589,182	35,250,759.06	3.95
10	002182	云海金属	2,263,000	29,916,860.00	3.35

注：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新洋丰（000902.SZ）因市值波动导致投资比例被动超标。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无。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无。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无。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无。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无。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以投资组合避险和有效管理为目的，通过套期保值策略，对冲系统性风险，应对组合构建与调整中的流动性风险，力求风险收益的优化。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无。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62,544.0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9,209,395.7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7,473.80
5	应收申购款	1,216,990.2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1,106,403.8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无。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90,021,033.2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5,983,298.5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8,659,958.8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7,344,372.9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020 年 12 月 28 日,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林昌先生担任公司股东董事,翟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股东董事。

2.2020 年 12 月 28 日，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林昌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同时，选举其担任第七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翟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第七届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大成新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2、《大成新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名称、基金类型以及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3、《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4、《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本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原稿。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进行查阅。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22 日